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2016年8月14日，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收到沙洋县乡镇污水处理厂PPP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或“本项目”）的《成交通知书》，确定公司成为该项目的最终成交人，双方拟以PPP模式开展项目合作，由公司在沙洋县设立全资子公司，负责项目的建设、投融资、运营管理及扩建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PPP项目竞争性磋商成交的公告》。

（二）审议情况

2016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事宜。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投资主体为公司。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沙洋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未定

法定代表人：覃晖

注册资本：暂定人民币 3,400 万元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项目、自来水处理项目的融资、投资、咨询、设计、工程建设、运营；污水处理项目、自来水处理项目的设备研发与销售；环境工程、重金属污染治理及生态修复工程的咨询、设计、工程建设。

具体的公司名称、注册资本、住所、经营范围、出资方式等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负责沙洋县乡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建设、投资和运营，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开拓农村污水处理市场打下坚实基础，同时提升公司在水污染治理、水务投资运营、城市供排水一体化建设的核心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市场的领先地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延伸需要。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1、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沙洋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还需按规定的程序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尚存在工商核准风险；

2、子公司成立后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完善其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明确子公司的经营策略，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6日